

改善海洋生態基金
管理委員會會議
202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 時 30 分

會議記錄

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於 2022 年 5 月 17 日舉行第十二次會議。會議在上午 9 時 30 分開始及在下午 12 時 30 分完結。

出席者：

譚鳳儀教授	主席
蔣志超博士	委員
曾寶強教授	委員
李成業教授	委員
溫翰芝博士	委員
蘇國賢先生	委員
麥庫克勞倫斯教授	委員
布蓮詩博士	委員
鄭睦奇博士	委員
傅文同先生	委員
伍澤廣教授	委員
張肇堅博士	委員
余遠騁博士	委員
李仲騰先生	秘書長（香港機場管理局）
吳素珊博士	秘書處（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因事缺席者：

不適用

列席者：

王美旗女士	秘書處（香港機場管理局）
陳麗云女士	秘書處（香港機場管理局）
鄧詠嘉女士	秘書處（香港機場管理局）
黃祖蓮女士	秘書處（香港環境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議程項目 1 – 上次會議跟進事項

1. 主席歡迎各委員出席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的第十二次會議。

2. 主席詢問各委員對 2021 年 11 月 26 日舉行的第十一次會議有沒有任何其他須跟進的事項提出，並總結上次會議沒有其他須要跟進的事項。
3. 主席指出上一次的會議記錄將根據既定的會議記錄批核程序交由主席簽署作實，並上載至基金的指定網站。主席邀請秘書處向委員簡介獲資助項目的概況和項目進度。

議程項目 2 – 討論現有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獲資助項目

a. 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獲資助項目概要

4. 秘書處向各委員簡介了 2019/20 至 2021/22 年度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獲資助項目的概要。近期完成的項目的主要成果將會在下一個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中報告。

b. 2019/20 及 2020/21 年度已完成項目

5. 秘書處向各委員簡介了 2019/20 及 2020/21 年度兩個已完成項目的主要成果。該兩個項目已經遞交完成報告並已獲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批核。

c. 2021/22 年度獲資助項目的進度

6. 秘書處向各成員簡介了 2021/22 年度改善海洋生態基金項目的進度及項目的中期成果。

d. 改善海洋生態基金 2022/23 年度的項目申請概要

7. 秘書處向各成員簡介了 2022/23 年度改善海洋生態基金項目申請的時序及概要。
8. 主席指出 2022/23 年度已批核的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的年度預算分配為港幣 600 萬，而在討論每個新項目申請前，與項目申請有潛在利益衝突的委員須在討論相關項目前作出申報及離席迴避。主席提出將性質類似的項目申請依次討論，各委員表示同意。主席亦簡述了各委員在審核項目申請時須注意的主要事項。

議程項目 3 – 項目延續申請（多年項目）

a. 項目申請總彙

9. 主席就項目延續申請（多年項目）與委員展開討論，是次共收到兩個項目延續申請（多年項目）。

10. 按各委員的討論，在兩個項目延續申請（多年項目）中共有兩個申請獲批。主席確定 MEEF2021002A 的獲資助機構為特定獲資助機構。一眾委員沒有其他意見。

議程項目 4 – 項目申請（新項目）

a. 項目申請總彙

11. 秘書處指出共收到十四個新項目申請，而項目的申請總彙早前已提交予各委員，並已確定潛在的利益衝突。

b. 獲資助項目的付款條款及條件

12. 主席按管理委員會的討論，總括共有兩個項目延續申請及五個新項目申請連同相關建議的付款條款獲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批核。

議程項目 5 – 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建議的項目資助申請（如有）

13. 秘書處報告 2022/23 年度的建議資助總金額為大概港幣 479 萬，沒有超出已批准的 600 萬預算，因此毋須提出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建議的項目資助申請。

議程項目 6 – 預計下半年活動的時序

14. 秘書處指出會於 2022 年 5 至 6 月準備附有付款條款及條件的合約予成功獲批的項目申請人。2022/23 年度的項目會於 2022 年 7 月 1 日開始，而申請結果將於基金的指定網站上公佈。獲批的項目資助申請將於 2022 年 6 月舉行的督導委員會會議中討論，並確認相關付款條款及條件，以及簽署相關項目合約事宜。而現有 2021/22 年度的獲改善海洋生態基金資助項目的完成報告會於 2022 年 7 月開始供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管理委員會審閱。

議程項目 7 – 下次會議日期

15. 秘書處指出下次管理委員會會議預計將於 2022 年 10 月或 11 月舉行。會議內容主要包括審視基金程序及運作、討論由項目負責人提交的進度 / 完成報告（如有），並決定下一個項目年度的基金資助主題。

議程項目 8 – 其他事項

a. 基金宣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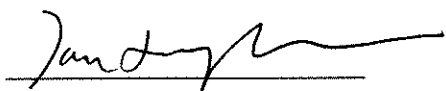
16. 秘書處報告有關改善海洋生態基金獲資助項目「珠江河口鄰近市區及小塊紅樹林作為魚類生境的價值」的專題報導已在多份報章和網絡媒體刊登，包括香港經濟日報、信報、明報、星島日報、HK01 和東方日報。獲資助項目的宣傳短片亦上載於香港國際機場網站、香港國際機場《翱翔天地》刊物及香港國際機場臉書專頁。

b. 委任管理委員會委員事宜

17. 秘書處感謝主席及各委員過去為基金作出的貢獻，並通知各委員現屆為期 3 年的任期將於 2022 年 10 月 24 日屆滿。秘書處將於稍後與個別委員聯絡有關續任事宜。

18. 主席確認各委員沒有就其他事項提出討論，會議結束。

會議在下午 12 時 30 分完結。



(主席簽署)